

高新区乡村河湖长制落实情况

一、乡村河湖基本情况

高新区位于新乡市区东南部，共有 2 条市管河流，分别是东孟姜女河和赵定排河。东孟姜女河河段，长度约 5.5 公里，赵定河河段，长度约 3 公里。东孟姜女河河道两侧共设立公示牌 9 块，其中市级河长制公示牌 1 块，区级河长制公示牌 1 块，乡级河长制公示牌 1 块，村级河长制公示牌 6 块。赵定排河河道两侧共设立公示牌 8 块，其中市级河长制公示牌 1 块，区级河长制公示牌 1 块，乡级河长制公示牌 1 块，村级河长制公示牌 5 块，对人员调整及版面破损情况及时更换维修。

二、乡村河湖管护总体情况

1. 乡村河湖管护的政策制度。

高新区乡村河湖管护政策制度主要由关堤镇、振中街道参照高新区出台的一系列文件按照辖区实际情况参照执行，主要涉及《关于河湖长效保洁工作的指导意见》、《高新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社会治理委员会高新公安分局关于开展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的通知》等。

2. 主要措施及取得成效。

通过区财政拨款负责对东孟姜女河、赵定排河进行管护。负责东孟姜女河、赵定排河沿线管护人员对河道两侧及水面进行全

面、彻底的整治和清理；负责对卫生保洁人员进行监督和管理，并将收集的垃圾及时清运（清运至午阳路垃圾中转站）；负责落实保洁人员工资、垃圾运运费，确保全线“河畅、水清、岸净、景美”。关堤镇、振中街道制定《河道保洁制度》《长效保洁管控细则》，以河道垃圾清理和周边环境卫生整治为工作重点，全面开展落实河长制各项工作。

3. 乡村河湖管护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及主要困难。

高新区河湖管护力量薄弱，缺乏技术人员，群众生产生活习惯短期内难以彻底改变。目前乡村河湖“乱建”问题已实现动态清零，但由于村民生活习惯及自身意识原因，“乱占”“乱堆”等问题反复出现。沿河村民“惜地”思想仍一定程度存在。

三、问题与建议

我区河湖管理主要存在的问题：群众参与度不高，宣传力度有待加强。下步，我区将进一步抓好机制体制建设。增强全面河长制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以河长制保障“河长治”，充分发挥河长办的统筹协调、督查考核的职能作用，强化制度保障解决河长制最后一公里问题。

